**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拟定全县交通运输发展战备建议。

2、承担涉及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指导全县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

3、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公路、水路行业规划，参与拟订全县物流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制度、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4、承担全县公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和落实全县公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管理，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与管理工作，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公交客运的运营管理，承担全县水路运输管理工作。

5、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水上消防、航行保障、应急救助、船舶与渡口设施保安及危险品运输监督管理等工作，指导全县水上安全监管工作。

6、负责提出全县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科学安排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7、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工作。拟定全县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制度，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公路、水路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组织全县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和养护，指导全县农村公路网络化建设以及公路行业管理，对全县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实施质量监督。

9、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保卫工作。

10、指导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组织和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科技开发、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等工作。

11、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职工队伍建设，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涉外工作和引进外资工作。

12、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1）办公室。组织协调局机关，起草重要报告、综合性文件，承办文秘、信访、督查、文书档案和政务信息、新闻宣传、值班等工作；负责信息收集和反馈；负责局总支会、局务会等有关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局机关后勤保障、外事接待、安全保卫等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目标责任制考核和议案、提案办理工作；负责信息宣传。

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职称评聘、社会保险等工作；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的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职工教育、岗位培训和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工作；组织承担党务工作和交通运输系统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 综合运输管理股。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贯彻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法制建设，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的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指导城市客运、出租车运营管理工作。

1. 道路股。负责全面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路养护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交通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维护公路建设市场的平等竞争秩序；参与全县公路年度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的拟定工作，负责交通科学技术工作，指导农村公路建设工作。

县交通战备办公室为国防动员委员会的办事机构，负责组织、指导、管理全县交通战备工作。

1. 安全监督股。制定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安全生产政策和应急预案，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负责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公路、水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水运运输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交通防汛、防疫、防震、消防等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有关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协调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

1. 襄汾县道路运输管理所。主要职责任务：负责实施全县道路运输管理工作。包括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运输管理的政策、法规；按照审批权限，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机动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运输场站经营的行政许可并实施行政监督，对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组织制定道路运输行业规划、工作计划等，组织起草辖区行业管理规范性文件；负责组织年度审验和质量信誉考核；负责对全县政府公示的货物运输源头企业超限超载源头治理工作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对全县道路运输市场经营行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依法对各类违章、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完成市运管处和县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2. 襄汾县交通路政大队。主要职责任务：宣传、贯彻执行公路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保护路产，实施路政巡查；管理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维持公路养护作业现场秩序；参与公路工程交工、竣工验收；依法查处各种违反路政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3. 襄汾县汽车客运站。主要职责任务：为旅客和运输经营者提供站务服务；组织旅客运输、客运车辆运行、旅客集散、中转换乘、多式联运、通讯信息和综合服务；为旅客提供良好的旅行环境和安全舒适的候车条件，全方位为客运经营者和旅客提供站务服务。
4. 襄汾县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站。主要责任任务：贯彻执行“建养并重，强化管理，依法治路，保障畅通”的公路工作方针；遵守执行《公路养护技术规范》，坚持科学养护与规范化管理，提高公路养护质量，改善公路服务水平；提高养护水平和质量。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县委“155”发展思路和全市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的安排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完善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主要预期目标：**一手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一手抓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持续加强对人、车、路三个安全因素的管理。

重点做好以下6项工程：

1、国道108线（襄汾-曲沃-侯马）襄汾过境改线工程；2、县道及“四好农村路”养护提质工程；3、高速出口绿化、美化工程；4、台襄线改造前期工程；5、台襄线路域治理；6、大运高速连接线道路提质工程。

完成好10项工作任务:

1、扎扎实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2、持续强化安全生产工作；3、全面加强道路运输管理工作；4、大力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一要全面落实“路长制”，着力解决“重建轻养”的问题；5、提升城市客运服务保障水平；6、谋划好“公转铁”工作，确保完成全年工作；7、持续防控疫情不放松；8、持续推进交通运输行业环境治理工作；9、创建“三零”单位，巩固脱贫成果；10、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打造高效执法队伍。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交通运输局2021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交通运输局2021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交通运输局2021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交通运输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表

五、交通运输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交通运输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表

七、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八、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交通运输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交通运输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二、交通运输局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479.7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7661.36 万元，减少58.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479.76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5479.76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339.3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73万元，减少54%。主要原因是：**1**、2020年人员进行了调资，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缴费预算数据变动，退休干部中有人病故；**2**、2020年完成了为期3年“四好农村路”建设，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有2000万元的公路建设资金；**3**、2020年上级拨入公路建设资金1170万元，用于支付2019年公路建设工程款，2021年拨入工程款229万元，减少941万元，减少80.4%。4、2020年上级拨入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建设120万元，2021年未收到车辆购置税资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314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888.36万元，减少61%。主要原因是“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2020年列入预算7493.8万元，2021年列入3000万元的支出，减少了6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二）支出预算总计 5479.76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8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6万元，减少3.45%。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费用支出，引起的数据变动。

2、卫生健康支出13.4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23万元，减少1.6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减少医疗保险费用支出，引起的数据变动。

3、交通运输支出2269.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71.61万元，减少55%，主要原因是：“四好农村路”建制村畅返不畅整治工程及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财政配套资金引起的数据变动。

4、住房保障支出15.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32万元，增加2.09%，主要原因是：进行了调资，引起了住房公积金基数的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314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88.36 万元，减少61%。主要原因是：“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2020年列入预算7493.8万元，2021年列入3000万元的支出，从而引起的数据变动。

6．基本支出预算数为289.7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38万元，减少2.8%。主要原因是上缴了一辆公务用车，退休人员正常病故。项目支出预算数为5190元，与上年相比增减少7652.975万元，减少59.6%。主要原因是：1、公路建设中，2020年工程预算支出10563.8万元，2021年预算支出3229万元，减少7334.8万元，减少69.4%；2、公路建设的前期费用，2020年预算435万元，2021年预算支出十四五前期费用30万元，相比减少405万元，减少93%。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5479.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39.32万元，占42.7%；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140.44万元，占57.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5479.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9.76万元，占5.29%；项目支出5190万元，占94.7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479.7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661.36万元，减少58.3%。主要原因是：**1**、2020年人员进行了调资，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缴费预算数据变动，退休干部中有人病故，**2**、公路建设中，2020年工程预算10563.8万元，2021年工程预算3229万元，减少7334.8万元，减少69.4%；**3**、公路建设的前期费用，2020年预算435万元，2021年预算支出十四五前期费用30万元，相比减少405万元，减少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339.3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73万元，减少54%。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路建设预算支出3170万元，2021年预算支出259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289.7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66.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2.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314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888.36万元，减少61%。主要原因是“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2020年列入预算7493.8万元，2021年列入3000万元的支出，减少了60%。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主要原因上缴一辆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1.3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7万元，降低6.86%。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压缩开支的原因。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52.96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5.26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27.7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7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519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5190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一般债券公开：本部门未使用政府一般债券；

2.专项债券公开：本部门未使用政府专项债券

（二）其他：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